

# 中国水利企业协会

中水企函〔2023〕6号

## 关于开展2023年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 “安管人员”培训的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依据《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3年度全国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含）以上资质、专业承包一级资质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试工作的通知》（办监督函〔2023〕40号）。为提高企业安管人员（即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业务水平，我协会计划在全国举办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安管人员新考核（考前）及继续教育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培训对象

各水利水电工程总承包一级（含）以上资质、专业承包一级资质企业以及水利部部属二、三级施工企业的安管人员。

### 二、培训费用

1. 新取证：会员 650 元/人，非会员 780 元/。
2. 继续教育：会员 460 元/人，非会员 520/人。

### 三、培训内容及方式

1. 培训采取集中面授和线上网络授课两种方式，暂时无法参加集中面授的学员可通过线上会议软件同步进行学习（具体会议软件另行通知）。

2. 培训内容主要包括安全生产工作的基本方针政策，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国家和水利行业安全生产有关规章制度、标准规范，水利水电工程安全生产技术，危险源辨识评估和风险管控，隐患排查治理，事故报告和处置，应急管理，课前或课后进行安全生产教育系列的练习题测试等。

### 四、培训地点

1. 华北地区：北京市、天津市、内蒙古呼和浩特市等。
2. 华东地区：上海市、浙江省杭州市、浙江省宁波市、山东省济南市、安徽省蚌埠市、江西省南昌市等。
3. 华中地区：湖北省武汉市、湖南省长沙市等。
4. 华南地区：广东省广州市、广东省深圳市等。
5. 西北地区：陕西省西安市、甘肃省兰州市、新疆乌鲁木齐市等。
6. 西南地区：四川省成都市、云南省昆明市、贵州省贵阳市等。
7. 东北地区：辽宁省沈阳市、吉林省长春市、黑龙江省

哈尔滨市等。

具体培训时间和地点根据水利部考核机构考试安排另行通知。

## 五、其他注意事项

1. 参训单位申报培训须填写 2023 年培训申报表（详见附件）发送至邮箱 412275261@qq.com。

2. 参训单位需要核实是否为中国水利企业协会会员的请及时与我们联系。

## 六、联系方式

智美玉：010—63203605、13311558399

马家辉：010—63204756、18513222742

